

河北开放大学文件

冀开大教字〔2022〕15号

关于 2021 年秋季学期 开放教育期末考试替考学生的通报

各市开放大学，定州、辛集电大，省校开放教育学院：

根据《国家开放大学学生考试纪律与违规处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国开考[2019]21号）文件规定和要求，现对我校 2021 年秋季学期考试中发现的替考学生名单予以公布（见附件）。

同时，根据国开考[2019]21号文件中第四章“违规行为的处理”之第二十五条规定，做出如下处理决定：被认定为“替考”的考生，取消涉事考生当次报考各科目考试成绩，停考一学年，给予留校察看纪律处分，并在办学组织体系内通报批评，在涉事

考生成绩档案中该科目记录“替考”。

省校将继续加大力度治理考试乱象，完善考试违规警示制度。希望各单位切实防范打击替考行为，营造风清气正的考试环境，树立河北开放大学优良学风和考风。

附件：河北开放大学 2021 年秋季学期考试替考学生信息表



附件

河北开放大学 2021 年秋季学期考试 替考学生信息表

序号	分校名称	学习中心名称	考生学号	考生姓名	违规课程代码 和名称
1	开放教育学院	开放教育学院	20130014 02717	张新华	2344 建筑工程 项目管理
2	唐山开大	唐山电大玉田 分校	21130044 05800	张树强	2734 小企业管 理基础
3	唐山开大	唐山电大玉田 分校	21130044 05811	刘淑红	2734 小企业管 理基础

